

附件1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市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工作。对基层人民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和省人民检察院工作要求，部署全市检察工作任务。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市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五）对全市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六）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负责应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和

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和举报，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十）对基层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一）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对属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建议。

（十二）负责全市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市委主管部门管理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全市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三）协同市委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检察长，协同各县（市）区委管理和考核基层人民检察院的副检察长。

（十四）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十五）规划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六）组织全市检察机关的对外交流合作，完成有关国际司法协助工作任务。

（十七）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部、检察信息技术部、组织人事处、宣传教育处、计划财务装备处、检察督察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

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本级。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年，全市检察机关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市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部署，主动顺应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新期待，对标对表新发展阶段对检察工作的新要求，以更高标准服务大局、服务人民，以更严要求履职尽责、提升素能，努力为全市“十四五”开新局、夺首胜营造更加安全的政治环境、更加稳定的社会环境、更加公正的法治环境、更加优质的服务环境。

一是以更高站位服务发展大局。从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依法打击刑事犯罪，建立常态化扫黑除恶制度机制，坚决维护社会稳定。做深做实服务“一带一路”和自贸试验区建设各项举措，更大力度服务保障企业发展，完善检察办案保护创新创业容错机制，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新发展格局。依托司法办案，发挥检察智慧，积极参与和促进社会治理，为我市做好全国第二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作出检察贡献。

二是以更大力度保障民生民利。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司法为民落到实处。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严厉打击侵犯人身财产安全及教育、医疗、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犯罪，让全市人民吃得放心、生活舒心、出门安心。以最严标准、最有利原则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加大对老年人、残疾人、农民工等弱势群体的司法保护，更大力度开展司法救助，传递法治温暖，促进文明进步。认真对待、热情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依法解决群众司法诉求。

三是以更强自觉履行检察职责。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和检察自觉，履行好法律监督职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更新刑事检察理念，坚持客观公正立场，真正做到打击犯罪同保障人权、追求效率同司法公正有机统一。加大民事检察工作力度，认真贯彻执行《民法典》，提升民

事诉讼精准监督水平。着力加强行政检察工作，持续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助力建设法治政府。不断完善公益诉讼制度机制，持续加大工作力度，切实当好公共利益代表。

四是以更严标准抓好队伍建设。坚持打基础、利长远，锲而不舍加强队伍建设。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党的领导贯穿检察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加强人才培养，公道正派选人用人，大力培育先进典型，夯实检察事业发展人才根基。持之以恒从严治检，严防廉政风险，从严正风肃纪，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自觉接受各界监督，努力打造对党忠诚、服务人民、司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新时代检察队伍。

第二部分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99.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696.5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50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903.43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5,599.97	当年支出小计	5,599.97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5,599.97	支出合计	5,599.97

公开
02表

收入总表

单
位：
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5,599.97	5,599.97	5,099.97								500.00						
043	江苏省连云港 市人民检察院	5,599.97	5,599.97	5,099.97								500.00						
043001	江苏省连云 港市人民检察 院本级	5,599.97	5,599.97	5,099.97								50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599.97	4,304.97	1,29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96.54	3,401.54	1,295.00			
20404	检察	4,696.54	3,401.54	1,295.00			
2040401	行政运行（检察）	3,401.54	3,401.5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1,295.00		1,29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3	90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3	90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29	28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618.14	618.14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
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099.97	一、本年支出	5,099.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99.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4,196.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903.43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099.97	支 出 总 计	5,099.97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99.97	4,304.97	3,864.99	439.98	79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96.54	3,401.54	2,961.56	439.98	795.00
20404	检察	4,196.54	3,401.54	2,961.56	439.98	795.00
2040401	行政运行（检察）	3,401.54	3,401.54	2,961.56	439.9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795.00				79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3	903.43	90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3	903.43	90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29	285.29	28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618.14	618.14	618.14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04.97	3,864.99	439.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4.89	3,524.89	
30101	基本工资	701.99	701.99	
30102	津贴补贴	1,939.29	1,939.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76	270.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30	108.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89	202.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7	16.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29	285.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98		439.98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7	邮电费	67.95		67.95
30213	维修(护)费	30.00		30.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27.08		27.08
30229	福利费	18.45		18.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00		23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10	340.10	
30301	离休费	40.64	40.64	
30302	退休费	295.68	295.68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99.97	4,304.97	3,864.99	439.98	79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96.54	3,401.54	2,961.56	439.98	795.00
20404	检察	4,196.54	3,401.54	2,961.56	439.98	795.00
2040401	行政运行（检察）	3,401.54	3,401.54	2,961.56	439.9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795.00				79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43	903.43	903.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43	903.43	903.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29	285.29	28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618.14	618.14	618.14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江苏省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04.97	3,864.99	439.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4.89	3,524.89	
30101	基本工资	701.99	701.99	
30102	津贴补贴	1,939.29	1,939.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76	270.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8.30	108.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89	202.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7	16.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29	285.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98		439.98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7	邮电费	67.95		67.95

30213	维修(护)费	30.00		30.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27.08		27.08
30229	福利费	18.45		18.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00		23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10	340.10	
30301	离休费	40.64	40.64	
30302	退休费	295.68	295.68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		20.00		20.00	5.00	3.00	30.00

公开 10 表（此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江苏省连云港
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39.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98
30201	办公费	30.00
30205	水费	3.50
30207	邮电费	67.95
30213	维修(护)费	30.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27.08
30229	福利费	18.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00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

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

设备购置费、办公用

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55.00		270.00		425.00
A					5.00		5.00		10.00
A0401	大楼物业服务、办公用品采购等		办公用纸张	集中	5.00		5.00		10.00
C					150.00		265.00		415.00
C1204	大楼物业服务、办公用品采购等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	110.00				110.00
C99	智慧检务工程、办公及车辆和专用设备购置等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费		其他服务	分散	40.00		265.00		305.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5599.9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10.64万元，减少0.21%。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5599.97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5599.97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099.9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0.64万元，减少0.21%。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定额经费正常增减变动。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5)事业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00万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7）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00
0.00万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00万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9）其他收入50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00万
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2. 上年结转结余为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减少）0.00%。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二）支出预算总计5599.97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5599.97万元。

（1）公共安全（类）支出4696.54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
出、日常公用经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和检察业务费等支出。
与上年相比减少22.28万元，减少0.47%。主要原因是人员及
定额经费正常增减变动。

（2）住房保障（类）支出903.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64
万元，增长1.31%。主要原因是公积金住房补贴基数调整提高
等预算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人民检察院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5599.97万元，包括本
年收入5599.97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099.97万元，占91.17%；

本年其他收入500.00万元，占8.93%；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5599.9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304.97万元，占76.87%；

项目支出1295.00万元，占23.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099.97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64万元，减少0.21%。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定额经费正常增减变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5099.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0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64万元，减少0.21%。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定额经费正常增减变动。

其中：

（一）公共安全（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3401.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7.72万元，增加3.90%。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定额经费正常增减变动。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795.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8万元，增加35.43%。主要原因是检察监督项目合并纳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85.2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7 万元，增长 1.30 %。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调整提高等预算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618.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97 万元，增长 1.31 %。主要原因是住房补贴基数调整提高等预算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304.9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64.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439.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099.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64 万元，减少 0.21 %。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定额经费正常增减变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

本支出预算 4304.9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864.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439.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0.00 %；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0.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增减变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0.0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增减变动。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2.50 万元，主要原因公用经费压减由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补助。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0 万元，主要原因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压减由非税其他收入补助。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 万元，主要原因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压减由非税其他收入补助。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00 万元，主要原因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压减由非税其他收入补助。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人民检察院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00 万元，增长（减少） 0.00 %。主要原因是无增减变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39.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40.50 万元，增长 10.14 %。主要原因是：市级财政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经费标准调整。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425.0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0.0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305.0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110.0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17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6辆、其他用车1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6台（套），单价

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1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5099.97万元；本部门单位共5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795.00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00.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